

類

經

下

(中醫書)

類 經

開本：787×1092/18

印張：43 $\frac{4}{5}$

插頁 8

明 張介賓 編著

人 民 衛 生 出 版 社 影 印

(北京書刊出版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四六號)

·北京崇文區錢子胡同三十六號·

北京市印刷四廠印刷·新華書店發行

統一書號：14048·1074

1957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定 價：5.10元

(北京版)印數：1—10,100

類經十八卷

張介賓類註

疾病類

口問十二邪之刺靈樞口問篇全○七十九

黃帝閒居辟左右而問於岐伯曰余已聞九鍼之經論陰陽逆順六經已畢願得口問岐伯避席再拜曰善乎哉問也此先師之所口傳也黃帝曰願聞口傳岐伯答曰夫百病之始生也皆

生於風雨寒暑陰陽喜怒飲食居處大驚卒恐則血氣分離陰陽破散經絡厥絕脉道不通陰陽相逆衛氣稽留經脉虛空血氣不次乃失其常論不在經者請道其方此下諸問既非風寒之外感又非情志之內傷論不在經所當口傳者也故曰口問○黃帝曰人之欠者何氣

使然岐伯答曰衛氣晝日行於陽夜半則行於陰陰者主夜夜者臥陽者主上陰者主下故陰氣積於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

相引故數欠欠者張口呵吸或伸臂展腰以陰陽主升陰主降凡人之寤寐由於衛氣衛氣者晝行於陽則動而為寤夜行於陰則靜而為寐

故入於陰分陰積於下陽猶未靜故陽欲引而升陰欲引而降上下相引而欠由生也今人陽氣有神疲勞倦而為欠者即陽不勝陰之候陽氣盡陰氣盛則目瞑陰氣盡而陽氣盛則寤矣或大

篇曰衛氣不得入於陰常留於陽留於陽則陽氣滿陽氣滿則陽蹻盛不得入於陰則陰氣虛故目不瞑矣衛氣留於陰不得入於陽留於陰則陰氣盛陰氣盛則陰蹻滿不得入於陽則陽氣虛故目閉也吳玄綱曰覺與陽合寐與陰并覺多者魂強寐久者魄壯魂強者生之徒魄壯

者死之徒是皆陰陽盛衰之義○冥音明又上聲寫足少陰補足太陽衛氣之行於陽者自足太陽始行於陰者自足少陰始陰盛陽衰所以為欠故當寫少陰之照海陰蹻所出也補太陽之申脉陽蹻所出也取陰陽蹻者義如上節之註○黃帝曰

人之噦者何氣使然岐伯曰穀入於胃胃氣上注於肺今有故寒氣與新穀氣俱還入於胃新故相亂真邪相攻氣并相逆復出於胃故為噦噦呃逆也義詳鍼刺類五十三人之水穀入胃其精微之氣必上注於肺而後行於藏府營衛若中焦先有寒氣則新入之穀氣凝聚而不行氣不行則新故真邪還留於胃留則逆而上出

故為噦也。○噦。補手太陰。寫足少陰。手太陰肺經也。足少陰腎經也。寒氣自下而升。逆則為噦。故當補肺於上以壯其氣。寫腎於下以引其寒。蓋寒從水化。噦之標在胃。○黃帝曰。人之唏者。何氣使然。噦之本在腎也。

岐伯曰。此陰氣盛而陽氣虛。陰氣疾而陽氣徐。

陰氣盛而陽氣絕。故為唏。唏。欬同。欬欬也。釋義云。悲泣氣咽而抽息也。一云泣餘聲。一云哀而不泣曰唏。悲憂之氣生於陰慘。故為陰盛陽虛之候。○唏。希。歲二音。

補足太陽。寫足少陰。當亦是陽蹻。申脉。陰蹻。照海也。義見前。○黃

帝曰。人之振寒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

皮膚。陰氣盛。陽氣虛。故為振寒。寒慄。補諸陽。振者。身怯寒而振慄也。補諸陽者。凡手足三陽之原合。及陽蹻等穴。皆可酌而用之。○黃

帝曰。人之噫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寒氣客於胃。

厥逆從下上散復出於胃。故為噫。噫。噯氣也。釋義曰。飽食息也。義詳本類前二十五。按此節與上文之噦。皆以寒氣在胃而然。但彼云故寒氣者。以久寒在胃。言其深也。此云寒客於胃者。如客之寄言其淺也。故厥逆之氣。從下上散則復出於胃而為噫。○噫。伊

補足太陰。陽明。一曰補胃本也。補足太陰。陽明二經。使脾胃氣溫。則客寒自散。而噫可除。胃本。即足太陽經攢竹穴。是亦補陽氣也。○

黃帝曰。人之噦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陽氣和利。滿於心。出於鼻。故為噦。陽氣和平順利。而滿溢於鼻而為噦。然人有感於風寒。而為噦者。以寒邪束於皮毛。則陽氣無從泄越。故噴而出。是噦從陽氣而發。益又可知。仲景曰。欲噦不能。此人肚中寒。正謂其陽虛也。故人病陽虛等證者。久無噦而忽得之。則陽氣漸回之佳兆也。○噦。音帝。補足太陽。榮眉本。一

曰眉上也。凡陽虛於下。則不能上達而為噦。補足太陽。榮眉本者。其各攢竹。一

曰眉上。亦即此穴。蓋太陽與腎為表裏。所以補陰中之陽也。觀宣明五氣篇曰。腎為欠為噦。其

義正與此通。詳本類前二十五。○黃帝曰。人之蹻者。何氣使然。

岐伯曰。胃不實則諸脉虛。諸脉虛則筋脉懈惰。

筋脉懈惰。則行陰用力。氣不能復。故為蹻。蹻。釋義曰。蹻。又曰。蹻。避也。故諸家引以為註。似皆不合。經義。殊無意味。嘗聞俗語有戰蹻之說。即古人之遺言。意者蹻即戰之屬也。但因寒而戰者。謂之蹻。其有戰不困寒者。由氣虛耳。蓋胃為五藏六府之海。故胃不實。則諸脉虛而懈惰。生。再

有行陰用力。則陽氣益虛。故為蹻。蹻。今見常有其候而未聞其名。愚謂即此。因其所在。補分肉

尚候明者。辨之。○蹻。登可切。因其所在。補分肉

間。四體戰蹻。各有分部。胃者肉其應。故

當因病所在。補分肉間。以壯其胃氣。○黃帝曰。人之哀而泣涕出者。何氣使然。岐伯曰。心者

五藏六府之主也。目者宗脉之所聚也。上液之道也。口鼻者氣之門戶也。故悲哀愁憂則心動。

心動則五藏六府皆搖。搖則宗脉感。宗脉感則

液道開。液道開故泣涕出焉。宗總也。凡五藏六府之精氣皆上注

於目而為之精。故目為宗脉之所聚。又為上液之道。氣由口鼻出入。故為氣之門戶。然氣之所

至。液必隨之。如涎出於口。涕出於鼻。泣出於目。是皆上液之屬也。人之泣涕上出者。皆本乎心。

蓋心為五藏六府之主。若悲哀愁憂動其心。則五藏六府皆應而搖。藏府搖則宗脉皆應而動。

動則液道開。而泣涕所以出也。液者所以灌精濡空竅者也。故

上液之道開則泣。泣不止則液竭。液竭則精不

灌。精不灌則目無所見矣。故命曰奪精。精由液而化。孔

竅得液而充。故以灌精濡孔竅也。液去精傷則目昏。以至漸無所見者。是奪其精也。世之因泣

而喪目者。蓋亦不少矣。此條義當與補天柱經解精微論參看。詳下篇。○空孔同。

補天柱經。天柱足太陽膀胱經。○黃帝曰。人之太息

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憂思則心系急。心系急則

氣道約。約則不利。故太息以伸出之。太息者。息長而大。即

嘆息也。約猶束縛也。憂愁思慮則氣抑不伸而心系急。氣道約。約則滿悶於中。此嘆息之不客

已。補手少陰。心主足少陽。留之也。手少陰。心經也。心主。手厥

陰經也。足少陽。膽經也。助木火之藏則陽氣可舒。抑鬱可解。故皆宜留鍼補之。○黃帝

曰。人之涎下者。何氣使然。岐伯曰。飲食者皆入

於胃。胃中有熱則蟲動。蟲動則胃緩。胃緩則廉

泉開。故涎下。足陽明之脉出於口。胃中有熱則蟲動。胃緩。故廉泉開而涎下。凡目

之多淚。鼻之多涕。亦皆因熱。而上液之道。補足

少陰。腎為胃關。而脉繫於舌。故當補之以壯水制火。則液有所主。而涎自止也。○黃

帝曰。人之耳中鳴者。何氣使然。岐伯曰。耳者宗

脉之所聚也。故胃中空則宗脉虛。虛則下溜。脉

有所竭者故耳鳴。手足三陽三陰之脉皆入耳中。故耳亦宗脉之所聚也。陽

明為諸脉之海。故胃中空則宗脉虛。宗脉虛則陽氣不升而下溜。下溜則上竭。輕則為鳴。甚則

為聾矣。然少陽太盛。壅窒為鳴者亦有之。但虛者漸而實者暴。虛者多而實者少。其辨在有邪

無邪耳。學者當推補客主人。手大指爪甲上與

肉交者也。客主人。足少陽經穴。為手足少陽足陽明之會。手大指爪甲上者。手太陰

之少商穴。為肺氣所出之井。故皆當補之。以助其陽氣。○黃帝曰。人之自

齧舌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此厥逆走上。脉氣輩至

也。少陰氣至則齧舌。少陽氣至則齧頰。陽明氣

至則齧唇矣。輩者類也。厥逆走上則血湧氣騰。至生奇疾。所至之處各有其部。如

少陰之脉行舌本。少陽之脉循耳頰。陽明之脉環唇口。故或為腫脹。或為怪癢。各因其處隨而

齧之。不獨止於舌也。○視主病者則補之。察主

經以補之也。凡此十二邪者。皆奇邪之走空竅者也。

不同常疾。故邪之所在。皆為不足。惟正氣不足。故曰奇邪。故邪之所在。皆為不足。然後邪得乘

之。故七十五難曰。不能治其。故上氣不足。腦為

虛。安問其餘。則深意可知矣。故上氣不足。腦為

之不滿。耳為之苦鳴。頭為之苦傾。目為之眩。者。傾

眩。音玄。又去聲。○中氣不足。溲便為之變。腸為

之苦鳴。水由氣化。故中氣不足。則溲便變常。而

傷精氣。而然。昧者。繫認為火。鮮不誤矣。且中氣

不足。則濁氣居之。故腸胃為之苦鳴也。○溲音

搜。下氣不足。則乃為痿厥。心悅。痿。足痿弱也。厥

悶也。下氣不足。則升降不交。故心。補足外踝下

留之。此崑崙穴也。為足太陽所行之經。凡於上

為噦。取手太陰足少陰。上文言噦出於胃。此言

而為噦。氣病於。噦者。陰與陽絕。故補足太陽。寫

胃而主於肺也。足少陰。陰與陽絕。則陽不附陰。補陽

足少陰。寫陰則剛柔相濟。乖者和矣。振寒者。補

諸陽。噦者。補足太陰。陽明。噦者。補足太陽。肩本

譚因其所在。補分肉間。泣出。補天柱經俠頸。俠

頸者。頭中分也。太息。補手少陰心主。足少陽留

之。涎下。補足少陰。耳鳴。補客主人。手大指爪甲

上與肉交者。自齧舌。視主病者。則補之。目眩。頭

傾。補足外踝下留之。諸治俱。痿厥。心悅。刺足大

指間上二寸留之。一日足踝下留之。大指間上

陰之太衝也。或曰足太陰之太白也。此與上文稍異。外踝下留之。義如前。

涕淚。素問解精微。論全○八十

黃帝在明堂。雷公請曰。臣授業傳之行教。以經

論從容形法。陰陽刺灸湯藥。所滋行治。有賢不

肖。未必能十全。言授業於人而傳之行教。惟藉

請問其所以然者。卑賤富貴。人之形體。所從羣

下。通使臨事以適道術。謹聞命矣。謂先日之所聞者若此。已

皆適其當也。請問有免愚朴漏之間。不在經者。欲聞

其狀。免。妄也。漏。當作陋。問不在經。故曰免愚朴陋。自歎之辭也。朴。舊作什。按全元起本作

朴。於義為安。今改。帝曰大矣。謂亦有大要存也。公請問

哭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涕。其故何也。帝曰。

在經有也。口問篇具載此義。故曰在經有也。詳前章。復問不知水所

從生。涕所從出也。泣與涕所出不同。故復問其故。帝曰。若問此

者。無益於治也。工之所知道之所生也。言此雖無益於

醫治。而工所當知。夫心者。五藏之專精也。心為五藏

六府之大主。精神之所舍也。故為五藏之專精。目者其竅也。目即專精

華色者其榮也。華色即專精之外榮也。是以人有德也。則

氣和於目。有亡憂。知於色。人有道德則心和。和則和氣見於目。人

有亡失則心憂。心憂。是以悲哀則泣下。泣下水

所由生。目為宗脉所聚。而眾水歸之。故悲則泣下。五藏津液別篇曰。五藏六府之津液

盡上滲於目。心悲氣并則心系急。心系急則肺舉。肺舉則液上溢。故立出矣。水宗者

積水也。積水者至陰也。至陰者腎之精也。宗精

之水所以不出者。是精持之也。輔之裏之。故水

不行也。水宗。水之原也。五液皆宗於腎。故又曰宗精。精能主持水道。則不使之妄行矣。

夫水之精為志。火之精為神。水火相感。神志俱

悲。是以目之水生也。志藏於腎。腎屬水也。神藏於心。心屬火也。目為上液

之道。故神志相感。則水生於目。故諺言曰。心悲名曰志悲。志與

心精。共湊於目也。神悲於心。則志應於腎。故心悲名曰志悲。而水火之精。皆

上湊。是以俱悲。則神氣傳於心。精上不傳於志。

而志獨悲。故泣出也。悲則心系急。故神氣傳於心。傳於心。則精不下傳於

所持。此所以水不藏於下。而泣出於上也。泣

涕者腦也。腦者陰也。泣涕者。因泣而涕也。涕出於腦。腦者精之類。為髓之

海。故屬髓者。骨之充也。髓充滿於骨空。諸髓者。皆屬於腦。故腦

滲為涕。鼻竅上通於腦也。志者骨之主也。是以水流而

涕從之者。其行類也。志與骨皆屬於腎。故志為骨之主。而涕亦從乎水也。

夫涕之與泣者。譬如人之兄弟。急則俱死。生則

俱生。水液同類。故如兄弟。其志以神悲。是以涕泣俱出而

橫行也。橫行言其多也。夫人涕泣俱出而相從者。所屬

之類也。相從以類。由勢有弗容已者。雷公曰大矣。請問人哭

泣而淚不出者。若出而少涕不從之何也。帝曰。

夫泣不出者。哭不悲也。不泣者。神不慈也。神不

慈則志不悲。陰陽相持。泣安能獨來。泣不出。淚不下也。哭

者以其心悲。心悲以其神慈。神慈則志悲。志悲所以泣出。夫神不慈。志不悲者。正以神為陽。志

為陰。陰陽相持之固。則難於感動。所以泣涕不能獨至。夫志悲者。恍恍則

冲陰。冲陰則志去目。志去則神不守精。精神去

目。涕泣出也。恍恍鬱也。陰精也。陰氣受冲。則志去於目。故精神不守。而涕泣弗能

禁也。○惋。烏貫切。且子獨不誦不念。夫經言乎。厥則目

無所見。夫人厥則陽氣并於上。陰氣并於下。陽

并於上則火獨光也。陰并於下則足寒。足寒則

脹也。并。偏聚也。火獨光。陽之亢也。厥因氣逆。故陰陽各有并。并則陽氣不降。陰氣不升。

故上為目無所見。而下為足寒。夫一水不勝五

火。故目皆盲。一水。目之精也。五火。即五藏之厥陽。并於上者也。皆當作視。是

以氣衝風。泣下而不止。夫風之中目也。陽氣內

守於精。是火氣燔目。故見風則泣下也。天之陽氣為風。

人之陽氣為火。風中於目。則火氣內燔。而水不能守。故泣出也。○燔。音凡。有以比之。

夫火疾風生。乃能雨。此之類也。火疾風生。陽之極也。陽極則陰

生承之。乃能致雨。人同天地之氣。故風熱在目而泣出。義亦無兩。

神亂則惑。○善忘。○饑不嗜食。靈樞大惑論。○八十

一

黃帝問於岐伯曰。余嘗上於清冷之臺。中階而

顧。匍匐而前。則惑。余私異之。竊內怪之。獨瞑獨

視。安心定氣。久而不解。獨博獨眩。被髮長跪。俯

而視之後。久之不已也。卒然自上。何氣使然。臺

高者其氣寒。故曰清冷之臺。凡人登高博望。目見非常之處。無不神魂驚蕩。而心生眩惑。故特

借此以問其由然也。○匍。音蒲。伏匍二音。眩。音玄。又去聲。岐伯對曰。五藏

六府之精氣。皆上注於目。而為之精。為之精。為

也。義如脉。精之窠為眼。窠者窩穴之謂。眼者目

色類三十。精之窠為眼。之總稱。五藏六府之精

氣皆上注於目。故眼為精之窠。而五色具焉。○窠。音科。骨之精為瞳子。瞳子內明而色正黑。○瞳。音同。眸。音謀。筋之

精為黑眼。黑。眼黑珠也。筋之精。主於肝。肝色青。故其色淺於瞳子。血之精

為絡。絡。脉絡也。血脉之精主於心。心色赤。故其色淺於瞳子。其窠氣之精

為白眼。窠氣者。言目窠之氣也。氣之精主於肺。肺屬金。故為白眼。肌肉之精

為約束。裹擷筋骨血氣之精。而與脉并為系。上

屬於腦後。出於項中。約束。眼胞也。能開能闔。為肌肉之精。主於脾也。脾屬

土。所以藏物。故裹擷筋骨血氣四藏之精。而并為目系。以上出於腦項之間。○擷。交結切。以衣

在收物。謂之擷。故邪中於項。因逢其身之虛。其入深。則

隨眼系以入於腦。入於腦則腦轉。腦轉則引目

系急。目系急則目眩以轉矣。邪其精。其精所中

不相比也。則精散。精散則視岐。視岐見兩物。前

字。邪氣也。後邪字。與斜同。邪氣中於風府。天柱之間。乘其虛則入腦連目。目系急則目眩。睛斜

故左右之脉。互有緩急。視岐失正。則兩睛之所中於物者。不相比類。而各異其見。是以視一為

兩也。此承帝問。而先發邪氣之中人者。如此。目以明下文之目見非常者。亦猶外邪之屬耳。

者。五藏六府之精也。管衛魂魄之所常營。神氣

之所生也。藏府管衛魂魄。所至者皆神氣也。故目為神氣之所生。故神勞

則魂魄散。志意亂。是故瞳子黑眼法於陰。白眼

赤脉法於陽也。故陰陽合傳而精明也。陰陽。即精神之

本。故陰陽合傳而成精明之用。目者。心使也。心者神之舍也。故

神精亂而不轉。卒然見非常處。精神魂魄散不

相得。故曰惑也。精神雖統於心。而外用則在目。故目為心之使。心為神之舍。所

以目見非常於外。則神魂眩惑於心也。黃帝曰。余疑其然。余每之

東死。未曾不惑。去之則復。余唯獨為東死勞神

乎。何其異也。每之東死。未曾不惑。謂雖不登高。其惑亦然。故疑異也。岐伯

曰。不然也。心有所喜。神有所惡。卒然相感。則精

氣亂。視誤故惑。神移乃復。偶為遊樂。心所喜也。忽逢奇異。神則惡之。

夫神有所惡。則志有不隨。喜惡相感於卒然。故精氣為亂。去之則神移。神移則復矣。是故

問者為迷。甚者為惑。問者。言其未甚也。亦足相迷。況其甚者。能無惑乎。

○黃帝曰。人之善忘者。何氣使然。岐伯曰。上氣

不足。下氣有餘。腸胃實而心肺虛。虛則管衛留

於下。久之不以時上。故善忘也。下氣有餘。對上氣不足而言。非

謂下之真實也。心肺虛於上。管衛留於下。則神氣不能相周。故為善忘。陽衰於上之兆也。○

黃帝曰。人之善饑而不嗜食者。何氣使然。岐伯

日精氣并於脾。熱氣留於胃。胃熱則消穀。穀消

故善饑。胃氣逆上則胃脘寒。故不嗜食也。胃氣逆上

而不能運行。即其寒也。脾胃熱而胃脘寒。所以

雖饑而不欲食。○本論諸邪有總治之法。曰先

其藏府。謀其小過。後調其氣。盛者寫之。虛者補

之。必先明知其形志之若樂。定乃取之。一節詳

後八十三。蓋彼此同出一論。今

類從於彼。所當參用。○嗜音示。

不得臥八十

帝曰。人有逆氣。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有不得臥

而息無音者。有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有得臥

行而喘者。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者。有不得臥

臥而喘者。皆何藏使然。願聞其故。素問逆○岐

伯曰。不得臥而息有音者。是陽明之逆也。足三

陽者下行。今逆而上行。故息有音也。足之三陽其氣皆下行。足之三陰其氣皆上行。亦天氣下降。地氣上

升之義。故陽明上行者為逆。逆則氣連於肺而息有聲。此胃氣之不降也。陽明者胃脉也。胃者六府之海。其

氣亦下行。陽明逆不得從其道。故不得臥也。陽明

不安。此之謂也。下經古經也。不安。反覆不寧之

者。臥必不安。此皆胃氣不和之故。○按上文所問不得臥而息無音者。義亦同此。故不復答。

○夫起居如故而息有音者。此肺之絡脉逆也。

絡脉不得隨經上下。故留經而不行。絡脉之病

人也。微。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病不在胃。亦

居如故。氣逆於肺之絡脉者。病淺而微。故但為息有音耳。○上文所問有得臥行而喘者。義亦

類此。故○夫不得臥臥則喘者。是水氣之客也。

夫水者循津液而流也。腎者水藏。主津液。主臥

與喘也。帝曰善。水病者其本在腎。其末在肺。故

也。義詳鍼刺類三十八。○上文所問有不得臥不能行而喘者。義類此節。故不復答。○愚按本

篇所論喘息不得臥者。有肺胃腎三藏之異。在肺絡者。起居如故而息有音也。病之微者也。在

胃者。不得臥而息有音也。甚於肺者也。在腎者。不得臥臥則喘也。又其甚者也。夫息有音者。即

喘之漸。喘出於腎。則病在根本矣。故愈深者必愈甚。凡虛勞之喘。義亦猶此。有不可不察也。

○帝曰。人有臥而有所不安者。何也。素問病岐

伯曰。藏有所傷。凡五藏受傷。皆能使臥不安。如七情勞倦。飲食風寒之類。皆是

也。及精有所之。寄則安。故人不能懸其病也。寄。

氣復得所之謂。五藏主藏精者也。藏有所傷。則精有所失。精有所失。則神有不安。故必使精復神安。則臥亦安矣。否則病之既及。帝曰。人之不能何所懸置。而可使無患哉。

得偃臥者何也。偃。衣典切。仰臥也。岐伯曰。肺者。藏之蓋也。

五藏之應天者。肺也。故為五藏六府之蓋。肺氣盛則脉大。脉大則不得偃臥。

盛言邪氣實也。故令脉大。邪盛于肺者。偃臥則氣促而急。故不能也。論

在奇恒陰陽中。皆古經篇名。

不臥多臥八十

黃帝問于伯高曰。夫邪氣之客人也。或令人目不瞑。不臥出者。何氣使然。

靈樞邪客篇。邪氣感入。令人寐無從生。故云不臥出也。伯高曰。五穀入於胃也。其糟

粕。津液。宗氣。分為三隧。故宗氣積於胸中。出於

喉嚨。以貫心脉而行呼吸焉。

宗氣。大氣也。隧。道也。糟粕之道。出於下焦。津液之道。出於中焦。宗氣之道。出於上焦。故分為三隧。喉嚨為肺之系。而下貫於心。故通

宗氣而行呼吸。營氣者。泌其津液。注之於脉。

化以爲血。以榮四末。內注五藏六府。以應刻數

焉。

榮氣出于中焦。中焦者。受水穀之氣。泌其津液。變化以爲血脉。外而四支。內而藏府。無所

不至。故其運行之數。與刻數皆相應也。義詳經絡類二十四二十六。○泌音秘。泉水貌。衛

氣者。出其悍氣之慄疾。而先行於四末。分肉皮

膚之間。而不休者也。晝日行於陽。夜行於陰。常

從足少陰之分間。行於五藏六府。

衛氣者。水穀之悍氣也。其氣慄疾滑利。不能入於脉中。故先行於四末。分肉皮膚之間。而不休者也。義詳本類前六十七

及經絡類第六。晝行於陽。常從足太陽始。夜行於陰。常從足少陰始。義詳經絡類二十五。今

厥氣客於五藏六府。則衛氣獨衛其外。行於陽

不得入於陰。行於陽則陽氣盛。陽氣盛則陽蹻

陷。不得入於陰。陰虛故目不瞑。

邪氣逆於藏府。則衛氣不得入於陰。分。故偏盛於陽。陽偏盛則陽蹻陷。陷者。受傷之謂。陽盛陰虛。故目不瞑。又大惑論。義正與此同。詳見下文。○蹻有五

音。蹻。岐。脚。又極虐切。黃帝曰。善治之奈何。

伯高曰。補其不足。寫其有餘。

此刺治之補寫也。補其不足。即陰蹻所出。足少陰之照海也。寫其有餘。即陽蹻所出。足太陽之申脉也。若陰盛陽虛而多臥者。自當

補陽寫陰矣。調其虛實。以通其道而去其邪。飲以半

夏湯一劑。陰陽已通。其臥立至。

謂既刺之後。仍當用藥以治之。凡不臥之證。有邪實者。多屬外因。有營虛者。多屬內因。此半夏湯一法。蓋專為去邪者設耳。

黃帝曰善。此所謂決瀆壅塞。經絡大通。陰陽和得者也。願聞其方。伯高曰。其湯方。以流水千里

以外者八升。揚之萬遍。取其清五升。煮之。炊以

葦薪。古今量數不同。大約古之黍量一斗。合今之鐵斛數三升二合。然則云八升者。即今

之二升五合六勺。云五升者。即今之一升六合許耳。火沸。置秫米一升。治

半夏五合。徐炊。令竭為一升半。火沸者。先以火沸其水。而後置

藥于中也。秫米。糯小米也。即黍米之類。而粒小。于黍。可以作酒。北人呼為小黃米。其性味甘粘。微涼。能養管補陰。半夏味辛性溫。能和胃散邪。除腹脹。目不得瞑。故並用之。秫米一升。約今之三合二勺。半夏五合。約今之一合六勺。炊至一升半。約今之四合八勺也。○秫。音木。去其

滓。飲汁一小杯。日三稍益。以知為度。故其病新

發者。覆杯則臥。汗出則已矣。久者三飲而已也。

滓。音子。粗也。

○黃帝曰。病而不得臥者。何氣使然。靈樞大惑論。○此言

因病而不得臥者也。岐伯曰。衛氣不得入於陰。常留於陽。

留於陽。則陽氣滿。陽氣滿。則陽蹻盛。不得入於

陰。則陰氣虛。故目不瞑矣。衛氣晝行於陽。夜行於陰。行陽則寤。行陰

則寤。此其常也。若病而失常。則或留于陰。或留于陽。留則陰陽有所偏勝。有偏勝。則有偏虛而寤寐亦失常矣。○黃帝曰。病目而不得視者。何氣使然。

岐伯曰。衛氣留於陰。不得行於陽。留於陰。則陰

氣盛。陰氣盛。則陰蹻滿。不得入於陽。則陽氣虛。

故目閉也。此言因病而目有不能開視。及病而多寐者。以衛氣留於陰分。陰蹻滿而

陽氣虛耳。觀寒熱病篇曰。陰蹻陽蹻。陰陽相交。陽入陰。陰出陽。交於目內眦。陽氣盛。則瞑目。陰

氣盛。則瞑目。即此上文兩節之義。詳針刺類四十四。○黃帝曰。人之多臥

者。何氣使然。岐伯曰。此人腸胃大。而皮膚濕。而

分肉不解。其行遲。夫衛氣者。晝日常行於陽。夜行

於陰。故陽氣盡。則臥。陰氣盡。則寤。故腸胃大。則

衛氣行留久。皮膚濕。分肉不解。則行遲。留於陰

也久。其氣不精。則欲眠。故多臥矣。此下二節言

而為多臥。少臥之異者也。解利也。人之藏府在內。內者陰也。皮膚分肉在外。外者陽也。腸胃大

則陰道迂遠。肉理濕滯不利。則陽道舒遲。故衛氣之留於陰分者久。行於陽分者少。陽氣不精

所以多眠臥也。今人有飽食之後。即欲眠者。正

以水穀之悍氣。暴實於中。則衛氣盛于陰分。而

精陽之氣有不能勝之耳。世俗但呼為脾倦。而不知其有由然也。其腸胃小。皮

膚滑以緩。分肉解利。衛氣之留於陽也久。故少

瞑焉。腸胃小。則衛氣之留於陰者少。皮膚滑以緩。分肉解利。則衛氣之留於陽者久。故少

也。○黃帝曰。其非常經也。卒然多臥者。何氣使

然。非常經者。言其變也。蓋以明邪氣之所致然者。岐伯曰。邪氣留於上

焦。上焦閉而不通。已食若飲湯。衛氣留久於陰

而不行。故卒然多臥焉。邪氣居于上焦。而加之食飲。則衛氣留閉於中。

不能外達陽分。故猝然多臥。然有因病而不能瞑者。蓋以邪客于藏。則格拒衛氣。不得內歸陰

分耳。○黃帝曰。善治此諸邪奈何。岐伯曰。先其

藏府。誅其小過。後調其氣。盛者寫之。虛者補之

必先知其形志之苦樂。定乃取之。治此諸邪者。統言本

論八證也。此篇止類其五。外神亂則惑等三證。詳前八十一。先其藏府者。欲辨陰陽之淺深也。

誅其小過者。言此諸證。雖非重大之疾。亦不可不除之也。然人之致此。各有所由。故於形志苦

樂。尤所當察。蓋苦者憂勞。多傷心肺之陽。樂者縱肆。多傷脾腎之陰。必有定見。然後可以治之。

陰陽之逆厥而為夢。素問方盛衰論。八十四

雷公請問氣之多少。何者為逆。何者為從。黃帝

荅曰。陽從左。陰從右。多少。言盛衰也。陽氣主升。故從乎左。陰氣主降。故從

乎右。從者為順。老者為逆。少從下。老人之氣先衰于下。故從上者為順。

少壯之氣。先盛于下。故從下者為順。蓋天之生氣。必自下而升。而人氣亦然也。故凡以老人而

衰于上者。其終可知。少壯而衰于下者。其始可知。皆逆候也。是以春夏歸陽

為生。歸秋冬為死。春夏以陽盛之時。或證或脉。皆當歸陽為生。若得陰候如

秋冬者。為逆。為死。反之則歸秋冬為生。反之則謂秋冬也。

衰之時。故歸陰為順。曰生。然不曰歸春夏為死者。可見陰中有陽。未必至害。而陽為陰賊。乃不

免。是以氣多少。逆皆為厥。氣有多少。則陰陽不和。不和則逆。故為厥

也。問曰。有餘者厥耶。有其少。必有多。故以陽厥多。陽陰厥多。陰皆疑其

為有餘也。荅曰。一上一下。寒厥到膝。少者秋冬死。老

者秋冬生。陽逆于上而不下。則寒厥到膝。老人陽氣從上。膝寒猶可。少年陽氣從下。膝寒為逆。少年之陽不當衰而衰者。故最畏陰

勝之時。老人陽氣本衰。是其常也。故於秋冬無慮。氣上不下。頭痛顛疾。顛。頂顛也。上實求陽不

得。求陰不審。五部隔無徵。若居曠野。若伏空室。

縣縣乎屬不滿日。厥之在人也。謂其為陽。則本非陽盛。謂其為陰。則又非陰

盛。故皆不可得。蓋以五藏隔絕。無徵可驗。若居曠野。無所聞。若伏空室。無所見。廼病則縣縣不

解勢甚涸。敝若弗能終其日者。豈真陰陽之有餘者耶。○縣。古綿字。是以少陰之

厥。令人妄夢。其極至迷。手少陰。心也。心主陽。其

陰。其藏精。是以少陰厥逆。則心腎不交。而精神散越。故為妄夢。若其至極。乃令人迷亂昏昧也。

三陽絕。三陰微。是為少氣。三陽隔絕。則陰虧於

於下。陰陽不相生化。是以肺氣虛。則使人夢見

白物。見人斬血籍籍。此下言五藏陰虛之夢。此

也。斬者金之用也。虛者必怯。得其時。則夢見兵

戰。得金王。腎氣虛。則使人夢見舟船溺人。腎合

之。夢應。得其時。則夢伏水中。若有畏恐。得水王

氣虛。則夢見菌香生草。肝合木也。得其時。則

夢伏樹下不敢起。雖得木王之時。而肝氣

虛。則夢救火陽物。心合火也。陽物。得其時。則夢

燔灼。得火王之時。脾氣虛。則夢飲食不足。倉廩

故欲得。得其時。則夢築垣蓋屋。得土王

藏氣虛。陽氣有餘。陰氣不足。五藏氣虛。即陰不

知。所以為厥為夢者。皆陽不附陰之所致。合

之五診。調之陰陽。以在經脉。合之五診。則五藏

六經可和。以在經脉。謂義如靈樞之經脉篇也。

夢寐 八十

黃帝曰。願聞淫邪泮行。奈何。靈樞淫邪發夢篇

舍。反淫于藏。不得定處。與榮衛俱行。而與魂魄

飛揚。使人臥不得安而喜夢。正邪者。非正風之

感於外。聲色嗜欲之動於內。但有干於身心者。皆謂之正邪。亦無非從外襲內者也。惟其變態

恍惚。未有定舍。故內淫於藏。則於營衛

魂魄。無所不亂。因令人隨所感而為夢。氣淫於

府。則有餘于外。不足於內。氣盛於

有餘於內。不足於外。陰盛於

有形乎。岐伯曰。陰氣盛。則夢涉大水而恐懼。

陽氣盛。則夢大火而燔灼。以陽勝陰

勝陽。故夢多陰象。陽氣盛。則夢大火而燔灼。以陽勝陰

象。○燔。陰陽俱盛。則夢相殺。俱盛則爭。故夢相殺。上盛則

夢飛。陽勝者親下甚則夢墮。陰勝者親盛饑則

夢取。因有肝氣盛則夢怒。在

志為怒也。肺氣盛則夢恐懼哭泣飛揚。肺在志為憂。故夢恐懼哭泣。故夢飛揚。心氣盛則夢喜笑恐畏。心在志為喜。在變動為憂。脾氣盛則夢歌樂身體重不舉。脾喜音樂。在聲為歌。其主肌肉。腎氣盛則夢腰脊兩解不屬。腰為腎之府。故若腰脊不屬。相連。凡此十二盛者。至而寫之立已。陽盛則有餘於藏。但察其邪之所在。而以鍼寫之則已。○厥氣客于心則夢見丘山煙火。火也。心屬火也。客于肺則夢飛揚見金鐵之奇物。肺屬金也。客于肝則夢山林樹木。肝屬木也。客于脾則夢見丘陵大澤壞屋風雨。脾屬土。其主濕也。客于腎則夢臨淵沒居水中。腎屬水也。客于膀胱則夢遊行。膀胱為足之太陽。經屬三陽之表也。客于胃則夢飲食。胃為水穀之海也。客于大腸則夢田野。大腸為傳導之官。其曲折納汗。類田野也。客于小腸則夢聚邑衝衢。小腸為受盛之官。物之所聚。類邑衢也。客于膽則夢鬪訟自刳。膽主決斷。其氣剛也。○刳音枯。剖腹也。客于陰器則夢接內。慾念之所注也。客于項則夢斬首。恐怖之所及也。客于脛則夢行走而不能前。及居深地窳苑中。

厥逆之邪在下。客于股肱則夢禮節拜起。勞倦也。○窳音同。客于胞腫則夢洩便。胞洩音也。腫大腸也。在致也。客于胞腫則夢洩便。前則夢洩。在後則夢便也。○胞音拋。凡此十五不足者。至而補之立已也。當各隨其經。以針補之。○短蟲多則夢聚眾。素問脈要精微論。素問脈要精微論。長蟲多。則夢相擊毀傷。兆亦然。○凡本論之文。與前篇同者。俱不重載。故止存此二條。○按周禮六夢。一日正夢。謂無所感而自夢也。二曰噩夢。有所驚愕而夢也。三曰思夢。因于思憶而夢也。四曰寤夢。因覺時所為而夢也。五曰喜夢。因所喜好而夢也。六曰懼夢。因于恐懼而夢也。關尹子曰。好仁者多夢松柏桃李。好義者多夢金刀兵鐵。好禮者多夢簠簋豆。好智者多夢江湖川澤。好信者多夢山岳原野。役于五行。未有不然者。是皆致夢之因也。至其變幻之多。則有如宋昭公之夢為鳥。莊周之夢為蝶。光武之夢乘赤龍而登天。陶侃之夢生八翼。飛入天門之類。又皆何所因也。夫五行之化。本自無窮。而夢造于心。其原則一。蓋心為君主之官。神之舍也。神動于心。則五藏之神皆應之。故心之所至。即神之所至。即心也。第心帥乎神而夢者。因情有所着。心之障也。神帥乎心而夢者。能先兆于無形。神之靈也。夫人之心。無所不至。故夢象之奇。亦無所不見。誠有不可以言語形容者。惟聖人能御物以心。攝心以性。則心同造化。五行安得而役之。故至人無夢也。

癰疽

靈樞癰疽篇
全○八十六

黃帝曰。余聞腸胃受穀。上焦出氣以溫分肉。而

養骨節。通腠理。

上焦出氣。宗氣也。宗氣出於喉嚨而行呼吸。其以溫分肉。養骨

節通腠理者是衛氣化於宗氣也。

中焦出氣如露上注谿谷而

滲孫脉津液和調變化而赤爲血。血和則孫脉

先滿溢。乃注於絡脉。皆盈。乃注於經脉。陰陽已

張因息乃行。

中焦出氣如露營氣也其於陰陽
已張因息乃行是榮氣化於宗氣

也。行有經紀。周有道理。與天合同。不得休止。有

經紀。周有道理。義詳運氣類第一。人有營衛。與天合度。義詳經絡類二十四五。切而調。

之從虛去實寫則不足

從虛之之法以去疾則實是寫則不足也。

氣減。留則先後

之與寫。有疾留先後之異也。從

虛去虛補則有餘。

從治虛之法以去虛是補則有餘也。血氣已調

形氣乃持余已知血氣之平與不平未知癰疽

之所從生成敗之時。死生之期有遠近。何以庶

之可得聞乎。

持定也。
度入聲。

岐伯曰經脉流行不止

天同度與地合紀。故天宿失度。日月薄蝕。地經

失紀水道流溢。草莖不成。五穀不殖。徑路不通。

民不往來。巷聚邑居。則別離異處。血氣猶然。請

言其故。夫血脉營衛周流不休。上應星宿。下應

經數寒邪客於經絡之中則血泣血泣則不通

不通則衛氣歸之。不得復反。故癰腫。

衛氣歸之
不得復反

言其留聚不散也。○蝕音食。萱音萱。草。鹿葱也。殖音植。泣音同。寒氣化爲執。

熱勝則腐肉。肉腐則爲膿。膿不寫則爛筋。筋爛

則傷骨。骨傷則髓消。不當骨空。不得泄寫。血枯

空虛則筋骨肌肉不相榮。經脉敗漏。薰於五藏。

藏傷故死矣

癰毒由淺至深。傷藏則死。如下文所云。及下篇癰疽五逆等候。皆藏

氣受傷之證

○黃帝曰願盡聞癰疽之形與忌曰名

岐伯曰癰發於嗑中名曰猛疽猛疽不治化為

膿。膿不寫塞咽半日死其化爲膿者寫則合。

膏冷食三日已

猛疽言爲害之急也。若膿已穿，當服豕膏可以愈之。卽猪脂之

煉淨者也。勸醵。凡有清脂。熬暴。并去月狗。一斤。煉過。入白蜜一斤。再煉少頃。濾淨。冷定。云。

最能潤肺潤腸。卽是豕膏之屬。發於

天疽其癰大以赤黑不急治則熱氣下入淵腋。

前傷任脉內薰肝肺薰肝肺十餘日而死矣。前頸

頸也。色赤黑者其毒必甚。淵液足少陽經穴。其發在頸。則連於肺系。下入足少陽。則及乎肝藏矣。故至○陽氣大發消腦留項名曰腦燂其色

不樂項痛而如刺以鍼煩心者死不可治。陽氣大發

邪熱之甚也。色有不樂傷乎神也。痛如刺以鍼毒之銳也。煩心者邪犯其藏也。故不可治。○燂式灼○發於肩及臙名曰疵癰其狀赤黑急治

之此令人汗出至足不害五藏癰發四五日逞

炳之。肩膊下軟白肉處曰臙此非要害之所故不及五藏逞疾也。炳艾炷也。謂宜速灸以除之也。○臙儒輒二音又奴刀奴○發於腋下

到二切疵資子二音炳如瑞切○發於腋下

赤堅者名曰米疽治之以砭石欲細而長疎砭

之塗以豕膏六日已勿裏之。砭石欲細者恐傷肉也。欲長者用在

深也。故宜疎不宜密。○砭標兼切。○其癰堅而不潰者為馬刀

挾纓急治之。此即瘰癧也。挾纓經脉篇作俠癰詳本類前十。足少陽條下。欲急治

者恐遲則○發於胃名曰井疽其狀如大豆三

四日起不蚤治下入腹不治七日死矣。發於胃首能薰

心肺若不蚤治而使之入腹。毒尤甚矣。故死期之速如此。○發於膺名曰甘

疽色青其狀如穀實胝胝常苦寒熱急治之去

其寒熱十歲死死後出膿。膺者臂旁之高肉處也。穀實兼五穀而言。

謂癰所結聚形如穀實之累累也。胝胝瓜蒌也。軟而不潰中有所蓄如子也。此證延綿難愈蓋即乳癰之屬。○○發於脇名曰敗疵敗疵者女

子之病也灸之其病大癰膿治之其中乃有生

肉大如赤小豆劉蔞薊草根各一升以水一斗

六升煮之竭為取三升則強飲厚衣坐於釜上

令汗出至足已。蔞薊也。薊連翹也。二草之根俱能解毒故各用一升大約古之一升得今之三合有零以水一斗六升煮

取三升俱折數類此。○蔞音陵。薊翹同。○發

於股脛名曰股脛疽其狀不甚變而癰膿搏骨

不急治三十日死矣。股脛大股也。狀不甚變言外形不顯也。癰膿搏骨言膿着於骨即今人之所謂貼骨癰也。毒盛而深

能下蝕三陰陽明之大經故不為急治則死矣。○發於尻名曰銳疽其狀赤堅大急治之不治

三十日死矣。尻尾骶骨也。穴名長強為督脉之高切。○發於股陰名曰赤施不急治六十日死

尻開

緒一名氣之陰郄故不治則死。○

尻開